



沈万三与枯柳树

□ 周维强

编审。著有《古诗十九首评注》《笔下云烟:沈尹默先生题签往事》等

“南京沈万三,北京枯柳树,人的名儿,树的影儿”这句谚语先不说,先从一篇文化散文说起。

余秋雨1992年3月在知识出版社出版了一部散文集《文化苦旅》,收录了他的一篇散文《江南小镇》,里面写到了江南巨富沈万三。作品转述了民间流传的沈万三和朱元璋的故事后,继续微言大义,发挥他的文化思考。他解释沈万三和朱元璋的故事背后的逻辑是:沈万三的经济人格与封建朝廷的官场人格处处抵牾,一撞上去就全盘散架了。余秋雨很高调地表彰了沈万三“算得上那个时代既精于田产管理、又善于开发商业资本的经贸实践家”。虽然没有充足的材料佐证,余秋雨也还是相信沈万三的发达致富“主要得力于贸易,包括海外的贸易”,认为是“值得经济史家们再仔细研究一阵的”。

蒙元史学家陈高华1995年在《海交史研究》杂志发表论文《元代的航海世家激浦杨氏——兼说元代其他航海家族》,讨论了元代以航海而作海外贸易的世家大族。这篇论文没有给沈万三及沈氏家族留一点笔墨。1999年明史学家顾诚在《历史研究》杂志发表了一篇论文《沈万三及其家族事迹考》。顾诚这篇论文的一个结论是——

沈万三并不如一般人所讲的那样是明初人,他生在元代也死在元代。沈万三可考的事迹都是元中期到元顺帝前期。

如果一定要为沈万三提供一个大致的生活年代,顾诚先生说:他的出生时间,可作推断的是1286年前后;他故世的时间在1348年至1356年之间,大约活了六七十岁。1286年即元世祖至元二十三年,1356年系元顺帝至正十六年,朱元璋建立明朝这一年的洪武元年则已是公元1368年了——即使把沈万三的故世断在1356年,也早于洪武建元十二年了。史籍包括《明史》中有关沈万三在明初的一切“事迹”,都是讹传。

沈万三在元明易代、朱元璋建立大明王朝之前就已经去世,所以有关沈万三奉明太祖朱元璋令,出钱修南京城墙等等“事迹”,也就是子虚乌有了。

那么沈万三或者说以沈万三为代表的沈氏家族是靠什么发达致富的呢?

根据所掌握的大量第一手资料,顾诚详加辨析后得出结论——

从沈万三父亲开始,经过万三万四兄弟的扩展,沈氏家族通过占有大片田地,坐享高额地租而致富的。沈万三是生活在元朝的“多田翁”。至于“通番”说,即海外贸易,只见于个别史籍的一句传说之词,没有任何具体事实。

沈家又是如何败亡的呢?

顾诚先生研究得出的结论是——

沈家败亡是沈万三去世二三十年后的事了。明朝洪武二十六年(1393)蓝玉“谋反案”发生,万三万四兄弟的后裔,跟着遭遇噩运,沈家由此一败涂地。

洪武年间掀起胡党、蓝党两案,是因为朱元璋看左丞相胡惟庸、大将军蓝玉“因职务所在,工作上联系的人多,趋炎附势者亦复不少”,所以起了诛杀潜在异己势力的念头,故入人罪。在朱元璋的预谋下,或稍涉牵连就逮捕,或鼓励告讦。于是辗转牵连,动辄万人。在蓝玉为首的武功集团被朱元璋铲除前,蓝玉贵为公爵,几次出任大将军,手握军权,名震朝野。所以沈家把蓝玉作靠山,攀附上了蓝玉。然后蓝玉垮了,江南巨富沈家也就跟着被株连而崩溃。

所以沈家的垮台,也不是秋雨先生所谓的“经济人格与封建朝廷的官场人格处处抵牾,一撞上去就全盘散架了”。沈家的致富,离不开中古社会的“权力场”,沈家的败亡,也是因为误把冰山作靠山,找错了政治靠山。

回到本文开篇引录的“南京沈万三,北京枯柳树,人的名儿,树的影儿”,这是明代万历年间刊行的《金瓶梅词话》里潘金莲引的谚语,这是一句歇后语。

顾诚先生的这篇关于沈万三及其家族事迹的论文,在引录《金瓶梅词话》这句歇后语之后,又作说明道:在明代,“南京”和“北京”都有广义和狭义的两种用法。狭义指两京的城郊。广义上的南京指南直隶,北京指北直隶。正如“南京沈万三”是指南直隶所属的苏州府长洲县沈万三家族一样,“北京枯柳树”也不在北京城内或城郊,而是在北直隶管辖的交河县境。这也就解释了苏州富翁何以在这条谚语里被说成南京人。谚语里也藏着历史地理的信息。顾先生还引了《交河县志》里收的交河县王化昭写的《巨柳说》一文:

吾家有巨柳一株,高数仞,围可十余,本甚直,干垂而枝密。每至春时含烟如笑,带雨如泣,随风善舞,如拒如迎,备极濯濯风流之态,以故骚人逸客见辄盘桓不忍去;而工人则尤爱之,以为可胜栋梁选也。壬午,予筑室无栋用,伐之。斤锯既加,突有群蜂飞出,毒螫人,中枯朽已透顶,不可用,工师惋惜者久之,遂弃焉。

围可十余的大柳树,以为可作栋梁,不料里面已枯朽,不可用,顾先生说“这真是大煞风景”。

顾先生写这篇《沈万三及其家族事迹考》,广证博引,条分缕析,还顺带着对一句谚语做了考证,我们也许可以想见顾先生写这篇论文时,是如何的兴致勃勃啊。做学术在顾先生是引以为有趣味有乐趣的工作,而不是评个职称谋个饭碗。

顾诚先生廓清了沈万三及其家族的历史迷雾。可这又禁不住勾起了我的另一个好奇心:元人沈万三何以在明代获享大名被堆积起了这么多的传说?这些传说是如何生成的,并且到清人修明史时还能够被朝廷史局采信?或者这又成了另一个题目:“想象的沈万三”?

悦读宋食

□ 桑飞月

杭州市作协会员,著有散文集

《山家清供》这本书很对我胃口,前后读过两三遍。如今,我能时不时地用移花接木的方式,在家中饭桌上道宋味儿。

上周末,做了个碧涧羹。手头暂没茴香和研好的芝麻,就势打了个蛋花,鹅黄嫩绿,一锅春天。用小白瓷碗盛了,请先生和女儿品尝。尝后,两人不约而同地赞道:“鲜美!用什么做的?”我看了看女儿,忐忑地答道:“青芹。”——女儿不食芹菜,我很怕她会很反感。结果,竟没有,而且出乎预料地,她又盛了一碗。

《山家清供》是宋代著名词人林洪所撰写的“食谱”,很有创意,但也众说纷纭。我则比较欣赏作者,感觉他在研究美味的同时,也拓展出了食物可以拥有的更宽广的意义。

食物能抵抗饥饿,也能增强体质,愉悦身心。对于食物,林洪推崇清雅。清是注重食物本身的美味,少添加。雅是雅致,美好。美好而雅致的食物,能带给人精神上的愉悦。

前面说的碧涧羹,其实就是芹菜羹。把芹菜洗净,开水焯后切碎,用醋、芝麻研、盐与茴香浸渍,然后用来做羹。羹味清爽馨香,让人感觉像是在碧绿的山涧里一样。碧涧羹一词,源自杜甫的诗句:鲜鲫银丝脍,青芹碧涧羹。

之前,对于芹菜,我一直是吃茎的,最常做的,是做配菜炒肉丝。如今,单用嫩芹叶做汤,竟鲜得大家都认不出了。这世间,还有多少被掩盖的美好呢?

说到食物的本真与美好,又想到了骊塘羹。骊塘羹其实就是白菜萝卜汤,只是用井水煮得比较熟烂而已。林洪在骊塘书院求学时饭后常吃,觉得醍醐甘露这样的美酒也比不上,故取名为骊塘羹。话说苏东坡也极爱萝卜白菜炖的汤,并为其取名“东坡羹”。

萝卜白菜,最家常的菜蔬,却深得两位美食家喜爱,可见,它们的确是美味的。白菜我爱吃,萝卜却觉得苦涩。仔细回忆一下,觉得原因出在调味品上。小时候,农村人炒菜,不管炒什么都会按部就班地加酱油加醋,如此,萝卜便被暴殄天物了。

看了《山家清供》后,我买了根白萝卜,削皮切丝炒,待其透亮时,撒把青蒜碎进去,俨然一份翡翠白玉丝。尝一尝,清香可口,与以往不同。将萝卜与粉丝同煮,也极美。

渐渐明白,有些菜蔬本身就是美味的,无需加那么多调料。反观生活,其实也一样,物质欲望太多了,就会掩盖掉一些真正的幸福与美好。

在《山家清供》中,我还看到了一些现代饮食方式的雏形,只是,它们的意境似乎比现在的更富美感。

比如火锅,它在书中叫拨霞供,林洪描写它:浪涌晴江雪,风翻晚霞霞。锅里的水不断翻腾着,就像晴天时江雪融化了,波浪在里面翻涌一样。蒸腾的烟雾被炉中的火光映照着,岂不正像被大风吹翻的云霞?

自爱淘,其实就是现在中原人常吃的捞面。面煮熟后,捞到凉水里,淘一下,拌上酱汁,浇上浇头,开胃又美味。小时候,每次吃完面,祖母都会让我们喝些白汤,即煮面的水。现在才知道,喝点热白汤,可以避免脾胃受寒,是一种健康饮食方式啊。林洪也在书中也如此叮嘱道:“食,须下热面汤一杯。”

如今,大家富裕了,饮食方式也在不断升级,喜欢麻辣鲜香,追求食材的稀与奇。但与此同时,各种疾病也随之而来了。此时,我倒觉得不如静下心来去读一读《山家清供》,反思一下食物与生活的本真。

晚潮专栏



陈骥

你写,我来发



·看好文,写好文,来这里·